

#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独立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制度的 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

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等制度，建立了由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权责明确、运作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，并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。

### 一、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已制定并完善了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则制度，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履行职责、行使职权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 15 次股东大会，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股东出席情况、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等均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股东违反相关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。

### 二、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已制定并完善了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则制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履行职责、行使职权。目前，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，设董事长 1 名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 21 次董事会会议，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董事出席情况、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等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 三、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已制定并完善了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则制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履行职责、行使职权。目前，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，设监事会主席 1 名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 13 次监事会会议，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监事出席情况、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等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**四、独立董事聘任及履职情况**

公司制定了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，保障独立董事履行职责。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不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。公司独立董事自受聘以来，依照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，对需要独立董事审核的事项发表了意见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，对公司风险管理、内部控制以及公司业务发展提出意见与建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任职以来，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形。

#### **五、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**

公司已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制度，制定并完善了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等规定，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。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自受董事会聘任以来，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其职责，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、依法行使职权，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独立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》之盖章页）

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